

# 華視新聞資訊台非線性剪輯 EDIUS 工作站系統及周邊

## 招標規範

中華電視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 目次

壹、 設備規格需求.....	3
貳、 裝機測試.....	6
參、 教育訓練.....	7
肆、 交貨時應檢附之文件.....	7
伍、 驗收.....	7
陸、 系統建置管理及更新升級.....	8
柒、 保固.....	8

## 壹、設備規格需求：

### 一、需求通則：

- 1、 得標廠商(或稱立約商或廠商)負責本案「非線性剪輯 EDIUS 工作站系統及周邊」之交貨、安裝及測試。
- 2、 廠商需提供足夠安裝所用電源排插、電源轉接頭等相關配件，使用之硬碟必須是企業等級。立約商需負責安裝設定，並提供裝置需要的所有零組件供本案使用。
- 3、 廠商需負責本案新聞系統進行中與未來之系統整合、軟硬體佈線施作、安裝及測試等作業之必要人力、物料。
- 4、 廠商需提供 EDIUS 專業證照工程師免費執行本案顧問諮詢、操作教育訓練及保固期間之維護作業。
- 5、 立約商應指派一人為單一窗口專案負責人，並提供產品技術顧問，及至少一名專案工程師，與中華電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之指定人員協同合作；而於保固服務期間，亦應指定至少一名為單一窗口維護工程師與本公司相關人員配合，提供保固維修工作事宜。任何必須整合本公司與立約商資源之維運工作均由立約商負責協調。
- 6、 有關本案採購設備之統籌規劃及施作協調均由本案立約商完全負責。若立約商提供之設備經實測無法達到預期功能或驗收標準，需自行增補設備至可以順利達成為止，對此立約商不得要求增加契約金額。
- 7、 本案電腦工作站均需提供足夠數量的安裝相關零件免費供使用單位日後安裝使用，如內外接電源線、訊號線、電源轉(分)接頭、硬碟架、硬碟滑軌套件、檔板、螺絲及裝卸工具等相關配件，立約商需負責安裝設定。
- 8、 所有提供之軟硬體設備(含安裝、測試及教育訓練課程)均應包含在契約價款總額，不得於事後做任何增加契約金額的要求。
- 9、 本案採購之軟、硬體設備皆須含全套正本【或將光碟(電子檔)由電腦彩色印表機輸出之紙本，圖案文字必須清晰可辨】之相關手冊電子檔一套，於交貨時交付本公司，上述所衍生之相關費用由立約商自行負擔，原廠隨機附贈之相關光碟者仍需免費提供本公司。
- 10、 本購案之每套電腦設備須含有正版合法作業系統軟體一套、原廠系統回復(系統備份)一份及每一套應用軟體合法光碟片、原廠合法使用之授權證明文件一套，並於交貨時一併點交予本公司，所需費用皆由立約商自行負擔。
- 11、 廠商須提供每部主機最終安裝完成之系統碟的備份系統硬碟及還原檔一份，並將還原檔檔案全部儲存於每一台本機硬碟內並提供 USB 開機還原碟。並提供合法授權之前述還原檔的正版還原軟體並個別標註主機的廠

牌、型號、序號。交貨時交付給本公司，上述所衍生之相關費用由立約商自行負擔。

二、**計畫書**：投標廠商須依招標文件規定於「規格標」內提出「計畫書」，每份「計畫書」應包含下列內容：

- 1、 所報每項設備之名稱、廠牌、型號及詳細規格資料，以供審核。
- 2、 投標廠商應檢附製造廠型錄(正本或影本皆可)並於其規格型錄上以螢光色筆劃出所報規格並註明招標文件所要求規格之項次，以便審核。若產品雖符合但無法於該型錄上正確顯現各項規格資料，則另須出具相關原廠認可之證明，以供審核。
- 3、 依本規範第參條規定提供教育訓練規劃。

3、 **採購設備數量表**：

項次	採購標的	數量
1	非線性剪輯 EDIUS 工作站系統及周邊	25 部

4、 **規格需求**：

1. 非線性剪輯 EDIUS Spark X 工作站系統及周邊
  - 1.1. 本項工作站需為 EDIUS 原廠整機出廠，處理器基礎頻率 3.60GHz(含)以上，核心執行緒數量 16cores(含)以上，快取記憶體 16MB Smart Cache(含)以上，記憶體 DDR4-3200 32GB 記憶體(含)以上，獨立塔型風扇作為熱導流架構。
  - 1.2. 系統硬碟以 M.2 為主架構且提供容量 1TB(含)以上需支援陣列式架構。
  - 1.3. 提供專業編輯顯示卡記憶體 GDDR6 12GB 介面 192-bit(含)以上，CUDA 數 1800(含)以上。
  - 1.4. 提供 27 吋剪輯螢幕 IPS 高解析度面板色彩支援 1600 萬色(含)以上包含 super speed USB 5Gbps upstream cable 與螢幕連接。
  - 1.5. 提供監聽喇叭立體聲\*2 含喇叭托架，音訊線性輸出與輸入 mini-phone

stereo 3.5 mm 各一組，USB 2.0 傳輸。

- 1.6. 提供 8TB(含)以上的影像儲存空間並提供容錯陣列機制。
- 1.7. 提供光碟機與 Minip2 存取裝置。
- 1.8. 提供時間軸上即時錄音需具有一組(含)以上麥克風前級，獨立增益控制，48V 幻象電源切換動圈式麥克風 Cardioid 50Hz(含)以上 15KHz(含)以下，RCA 輸入一對(含)以上，6.3mm 主輸出(TRS)一對(含)以上與 RCA 輸出一對(含)以上，且需提供聲音處理 Compress、DeNoise、DeVerberate 與 Limit 功能。
- 1.9. 提供同一時間軸上即時轉換影格速率 SD/HD/UHD 與系統專案轉換 NTSC/Pal。
- 1.10. 編輯需支援 HD/UHD /3D/2K /4K/8K 且即時輸出全景預覽模式包含 HD、3D、4K、8K，且即時調整影片與聲音。
- 1.11. 影像輸出與輸入需含以下格式：24x24、3D Stereoscopic clips、1920\*1080/59.94i、50i、29.97p、25p、24p、23.98p、4K 4096\*2160、3840\*2160 與 8K 7680\*4320/50p、60p、25p、30p、23.98p。
- 1.12. 提供縮放和旋轉功能追蹤動態主體並將其特效與訊息傳輸到其附加或設定的對象，且在高速和高質量下提供穩定器效果。
- 1.13. 提供聲音響度計自動調整功能且 8-channel embedded audio (SMPTE ST 299/ST 272-C)。
- 1.14. 需支援匯出/匯入 EDL、AAF 等格式。
- 1.15. 需支援色彩空間文件導入規範 HLG/PQ，S-Log，V-Log(L)，J-Log，F-Log，Log C，D-Log，N-Log，OM-Log400 and LUT (.cube)。
- 1.16. 需支援原生檔案直接匯入素材庫編輯包含 SONY RAW、SONY XAVC-intra、Panasonic AVC-intra、GVHQX、Avid DNxHR、Apple ProRes。
- 1.17. 需提供低解析編輯、三點剪接與多機位 Multicam 至少十六鏡位(含)以上音

頻同步剪輯功能。

- 1.18. 輸出檔案時與系統背景運算時無須中斷作業同步進行，同時正常執行剪輯作業。
- 1.19. 提供去背、顏色校正功能，去背可調整和設定動態的程度。
- 1.20. 必須達到多軌道編輯，包含影像軌道與聲音軌道，並可依格式不同做切換。
- 1.21. 必須符合在製作過程中的效果包含 2D、3D 效果都需在同一程式裡執行，不得開啟另一外部程式來完成作業且能夠將當前效果保存為模板佈局等。
- 1.22. 提供 High Dynamic Range (HDR) 編輯功能與製作流程。
- 1.23. 需提供旁白字幕全中文操作介面，與編輯時間軸同步完成手拍旁白字幕與特效包含 3D 模型、3D 粒子、手寫體與導唱功能，且提供模板式圖文動畫、滾動字幕、掃光特效和字幕範本效果。
- 1.24. 字幕需依專案屬性包含 SD/HD/UHD 自動辨識轉換並儲存與調用。
- 1.25. 需提供預覽時全螢幕、色彩空間、斑馬紋輔助、隱藏字幕校閱 SCC/MCC (Closed Caption) 與 HDR 轉換 SDR 功能。
- 1.26. 需具有聲音響度計、Dolby、BT. 709、BT. 2020、HDR PQ 與 HDR HLG 調整與輸出功能。

## 貳、裝機測試：

本案相關軟硬體設備之整體運作測試，立約商應於決標日起 30 個日曆天內提交測試計畫書，內含測試之項目、格式、測試方法及參考值，該測試計畫書須經本公司認可。立約商應依核准後之測試計畫書於本公司指定時間與地點進行以下各項效能測試，當測試結果達到測試內容之標準後，本公司始同意驗收。

- 一、將本案所有購置的設備同時運作，持續 5 天每天 16 小時長時間壓力測試，以驗證全系統的穩定性。倘該期間發生任何軟硬體故障、當機、重新開機、資料流失/損毀及網路中斷等問題，則須調校後重新進行壓力測試。

- 二、立約商必須於驗收前依照上述內容進行測試，並須負責教導本公司人員做量測，測試結果必須符合上述所列之要求，測試所需相關設備由立約商免費提供。

### 參、教育訓練：

立約商須於完成教育訓練後以書面報請本公司辦理驗收。立約商必須免費提供合格 EDIUS 教師證明，配合本公司指定之時間及地點進行教育訓練，並得視本公司使用單位需要延長。師資人員及教材等所有費用皆由立約商自行負擔，每堂各須具簽到紀錄表，教育訓練課程內容必須包括系統操作與維護。參與教育訓練人員為本公司人員，訓練人員之人數，上課時間/梯次等依本公司需求而定。

- 一、配合系統整體建置時程，立約商至少須對本公司人員提供以下之教育訓練服務：
  - 1. 系統基本故障排除及 EDIUS 新聞製播教育訓練服務。
  - 2. 提供剪輯、字幕及周邊教育訓練。
  - 3. 提供 3 個梯次操作課程，每梯次 2 小時，名額 20 人內。
- 二、配合上述之需求，立約商須提供完整之使用者及管理者教育訓練計畫，於決標日起 30 個日曆天內提交「教育訓練計畫書」，「教育訓練計畫書」內容須含教育訓練時程、課程內容、授課師資、課程進行型態、課程技術等級等供本公司審查。

### 肆、交貨時應檢附之文件：

立約商於交貨時應檢附下列文件：

- 一、原廠出具之出廠證明及新品證明(新品製造日期為西元 2021 年 1 月(含)以後)，設備如係進口貨應另附海關進口證明文件。
- 二、3 年免費保固與維護之保固切結書。
- 三、5 年零件(或相同功能之可替代性零件)充足供應之保證書及消耗性零件應在接獲訂單後 3 星期內交貨，非消耗性零件應在接獲訂單後 6 星期內交貨之保證書。
- 四、免費提供本案系統設備之完整接線圖、各項設備整體運作測試報告及所有相關手冊。
- 五、本「招標規範」壹、「設備規格需求」第一條第 9 項至第 11 項規定之資料。

### 伍、驗收：

本案依據契約規定及經本公司核准之測試計畫書辦理測試，其測試結果達標準並完成教育訓練後兩周內辦理驗收。

## 陸、系統建置管理及更新升級：

### 一、系統建置管理：

1. 立約商所提供本公司之「非線性剪輯 EDIUS 工作站系統及周邊」等設備，其所需之相關連結硬體設備、軟體授權與佈線施作料件等等，皆須由立約商提供，不得另行額外要求追加契約金額。
2. 設備安裝時需完成所有軟硬體安裝調校與測試，有關本案採購設備之統籌規劃、時程進度控制及施作協調均由立約商完全負責。

### 二、更新升級：

凡本案招標文件中載明須提供軟體維護及升級項目，於保固期間內立約商應依招標文件之規定，隨著原廠對軟體之升級或更新免費提供 3 年軟體更新與升級服務，版本依原廠網站上發佈之最新版本為依據，並不得索取任何費用。

## 柒、保固：

- 一、立約商須於全案驗收合格日之次日起提供全案 3 年之免費保固與維護(含軟體同版本升級)。立約商應於交貨時提供保固切結書。
- 二、在保固期間內，設備在正常使用下之任何故障或軟體有缺點，立約商均應負責維修或更新改善，並不得收取任何費用。
- 三、立約商於接獲本公司故障通知後，應在 4 小時內到本公司檢視或維修，並於 24 小時內將故障排除。
- 四、若立約商無法在上述時限排除故障，立約商應提供功能相同且經本公司認可之機器替代使用，直至故障排除為止。
- 五、若立約商無法在上述時限排除故障，又無替代故障設備之措施時，則每逾期一日(不足一日，以一日計)按全案契約價款總額之千分之一逐日計罰，懲罰性違約金至故障完全排除為止。懲罰性違約金總額以全案契約價款總額 20% 為上限。懲罰性違約金自保固保證金扣收，如有不足，立約商應於收到本公司採購部門通知後三日內無條件補足；保固保證金扣抵懲罰性違約金後，立約商亦應於收到本公司採購部門通知後三日內無條件補足保固保證金。
- 六、立約商應保證自驗收合格日之次日起至少提供 5 年(含)之零件(或相同功能之可替代性零件)充足供應，及保證消耗性零件應在接獲訂單後 3 星期內交貨，非消耗性零件應在接獲訂單後 6 星期內交貨。
- 七、保固之除外條款：不包括人為疏失損壞及天災地變不可抗力等因素。

## 附註條款

1. 本購案採二段開標方式辦理(本案採一次投標、分段開標，第一段為資格、規格標，第二段為價格標)，採購標的及數量詳招標規範規定。
2. 投標廠商應準備投標文件一式三份，每份投標文件應包括下列內容：
  1. 營利事業登記證或投標廠商營業聲明書。營利事業登記證得以列公開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網站之資料代之。
  2. 最近一期營業稅繳稅證明。
  3. 票據交換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或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
  4. 投標廠商維修人員經原廠專業訓練之證明文件或投標廠商同意於得標後半年內設置自有或特約維修站之證明。
  5. 上述應檢附之(2)~(4)項資格證明文件以影本為原則，本會得要求投標廠商提供各該證明文件正本供查驗；投標廠商未檢附上述規定之資格文件者，不得補件，該標不予接受，為不合格標。
  6. 報價幣別：以新台幣報價並含 5% 營業稅。投標廠商應按「投標廠商報價清單」之內容分報各項單價、總價及全案之總標價。
  7. 標價條件：交貨至本公司指定之地點。如所報產品係國外產品，其所報價應包括自行進口所需各項稅捐及費用，如關稅、貨物稅、營業稅、商港服務費、推廣貿易服務費、報關提運費用等。

決標基準：本案採新台幣總價最低價決標。

押標金：本案押標金之金額為投標總金額的 5%。

履約保證金：廠商於得標後，將上述押標金直接轉為履約保證金，俟全案驗收合格後無息退還。

交貨期限：自簽約日之次日起 90 天內完成交貨。

交貨地點：立約商應負責將設備器材運達本公司指定地點，所需費用皆由立約商自行負擔。

逾期罰款：立約商應依照契約規定之交貨期限及裝機測試期限完成交貨、安裝、施工及裝機測試。每遲延一日，應分別按契約價款千分之一逐日計課逾期違約金，上限為契約總價百分之二十。

付款辦法：驗收後一次付清。

立約商應免費負責系統之安裝、施工及裝機測試，並於契約規定之裝機測試期限內完成安裝、施工及裝機測試。

立約商所交器材物品均應為原廠標準包裝全新品。